



3个月前,赵宗春夫妻来到南京,在管家桥的路边看车。那里是一家公司的员工停车区,公司物业找来他们夫妻俩,24小时看管员工的自行车和电动车。白天老婆看,晚上赵宗春看,为此,他不得不在路边支起帐篷,夜里冷得受不了时,坐进去避避寒。近日,有市民看到赵师傅搭的帐篷被感动,市民感叹,那里是“南京最安全停车位”。现代快报记者 张玉洁

南京最安全的停车位在哪?

有市民说,在管家桥!这里,赵师傅夫妻24小时看守自行车,夜里太冷就在路边搭帐篷

“赵师傅:搭了帐篷也不敢睡,只能进去避避寒

看车3个月,他瘦了十几斤

1月16日夜里,有市民路过管家桥发现,有人在路边一排自行车中间,搭了个帐篷。市民上前去问了问,原来,这里是旁边一家酒店的员工停车区,因为酒店24小时营业,所以24小时都有人停车、取车。怕员工的车被偷,酒店物业找

了人来看车,市民夜里看到的帐篷,就是看车人赵宗春师傅搭的。

赵宗春和李永芳夫妇是徐州人,3个月前,来南京找了这份看车的工作。白天李永芳看,晚上赵师傅接班。夜里,得时刻防着偷车人。夜里冷,公司给他配了顶帐

篷。“搭了帐篷也不能睡,只能冷的时候躲进去暖和一会。”

可是,“老虎也有打盹儿的时候”,李大姐说,老公准备了一个收音机,夜里困的时候听听,实在不行,就来回走走。看车3个月,赵师傅瘦了十多斤。

“酒店员工:有了赵师傅夫妻看车,放心多了

只在雾霾天丢过一个电瓶

昨天下午,管家桥这处停车区,自行车、电动车排了两排,有三四十米长,李大姐在一旁来回走动。

李大姐回忆了一下,自从3个月前到这里看车后,所有员工的车

子,只丢过一个电瓶,还是前阵子雾霾天气丢的。“站在这头看不到那边。”赵师傅解释说,那几天雾霾严重,即使他一直来回走动,但三四百辆车子停着,这头看不到那头,被小偷钻了空子。

除此之外,这段时间内,没丢过任何车子。在赵师傅和记者说话的空当,正巧酒店一位员工过来取车,她告诉记者,有了赵师傅夫妻看车,员工们放心多了。有市民赞叹说,这是“南京最安全停车位”。

“李大姐:尽力把车子看好,过年也不回去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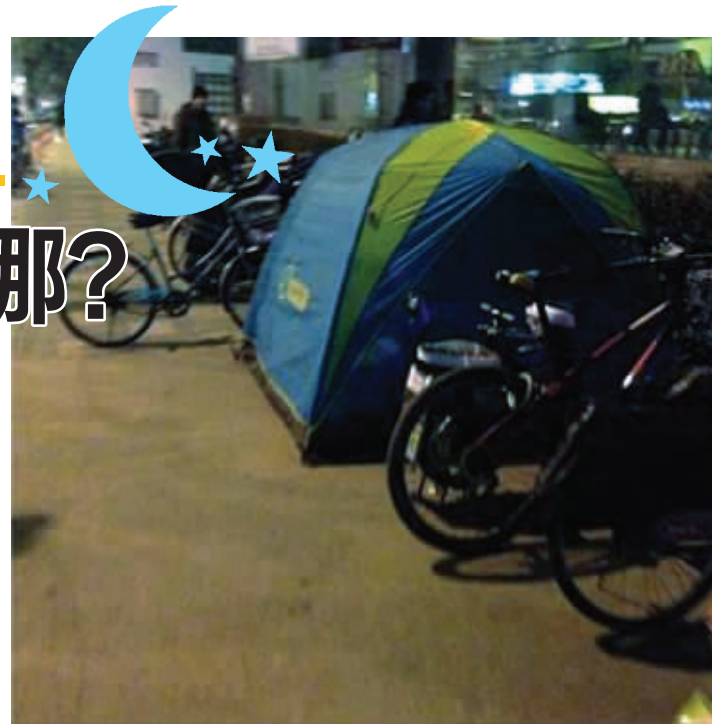
夫妻俩只有下午能说会儿话

每天上午,李大姐来接赵师傅的班,让他回家睡觉。两人租的房子在清凉门,赵师傅骑车回家,9点多才能睡一会儿。到下午一点多又得起来,买菜做饭。

昨天中午,李大姐泡了方便面

垫了肚子,到下午4点,赵师傅送来了热乎的汤圆,还有炒土豆丝和煎饼。把饭摆上,他就坐在一旁,看着李大姐吃。每天下午的这段时间,夫妻俩才能说上会儿话。吃完饭待一会儿,到晚上,李大姐就回家了。

他们之前也在其他地方打工,本以为这份工作会很轻松,没想到,“太熬人了。”李大姐告诉现代快报记者,他们跟酒店物业签了一年合同,这段时间内,他们希望能尽力把车看好,“过年也不回去了。”



夜里,赵师傅在路边搭起帐篷,太冷了就进去坐坐(请图片作者来领取稿费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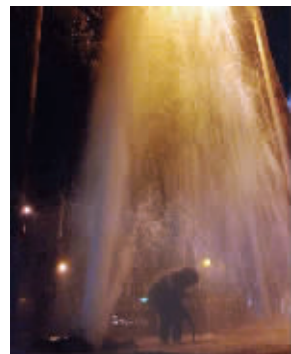
白天,是李大姐看车。每天下午,赵师傅要来送饭,顺便接班
现代快报记者 马晶晶 摄

如果肇事没逃逸,付出代价会小很多

奥迪车闯祸 撞坏消防栓后跑了,司机被认定肇事逃逸

他将面临:赔偿维修费、水费,15日以下拘留、记12分、罚款1000元

16日深夜,光华路上一消防栓被撞断,水柱瞬间冲出十余米高。有目击者看到,肇事车是一辆红色奥迪,驾驶员逃离了现场。昨天,交警二大队根据相关线索,找到肇事司机,并认定其为肇事逃逸,作出相应处罚。现代快报记者 付瑞利



抢修人员赶来关闭阀门 报料人供图

事情发生在当晚11点30分左右。有目击者说,这辆轿车应该是倒车时,撞到了车后的消防栓。水很快从断裂的消防栓顶喷向空中。现代快报记者看到,水柱有旁边的路灯这么高,估计超过10米。现场不见肇事车辆。市民钱先生说,这是一辆红色奥迪车撞坏的,车子已经跑了。有人记下了车牌号。

抢修人员赶来后,快速打开窨井盖,将阀门关上,水柱慢慢消失。昨天下午,交警二大队表示,那名肇事司机已经找到。记者与车主

取得联系,询问事发时的情况。这名女车主称,当时驾车的不是自己,并表示不方便透露当事人信息。

交管人士表示,撞坏消防栓、护栏等公共设施后,不立即报警,而是逃离现场,很可能构成肇事逃逸。

昨天,记者从交警二大队获悉,当晚驾驶奥迪的司机将面临罚款1000元,记12分,15日以下行政拘留的处罚。另外,因为其行为构成肇事逃逸,保险公司不对损毁的消防栓进行理赔,所有损失将由其一人承担。(报料人线索费50元)

如果他没跑,会怎样?

监察人员:可能赔偿1000多元

南京市水务监察大队的陈队长告诉记者,在城区,每月有七八起消防栓被撞坏的事故。绝大部分司机都能留在原地报警。他表示,维修费用加上流走的水费,大多在2000多元。需要司机承担的有1000多元。如果损毁不严重,费用还会更低。

法网恢恢 别有机可乘

如果没伪造现场,量刑可能会轻一些

渣土车闯祸 为减轻处罚,竟伪造车祸现场

渣土车猛撞上电动车,对方不治身亡。事发后,渣土车司机顾强为了减轻处罚,竟找来同事伪造了现场,谎称撞人的是一辆小轿车。现代快报记者 刘旌 通讯员 建真

顾强是南京某建筑工程公司的渣土车司机,去年12月的一个傍晚,他开车行驶在扬子江大道上。

他想找个地方上厕所,于是边开边靠边。“视线不是很好。”顾强记得,当时车速在50公里左右,突然,他发现前方有一辆电动车。

刹车来不及了,渣土车的车头撞上了电动车,“骑车人被我的车向前推行了六七米才停下来。”顾强赶紧下车,可是,人躺在地上基本不动弹了,头上流了好多血。

顾强赶紧打电话给同事李冬,向他求助。

很快,李冬开车赶到了事故现场,一看当时的惨状,也被吓坏了。

李冬心想,要是等交警赶到现场,一旦看到撞人的是一辆渣土车,不仅是顾强本人,整个公司可能也会受影响,于是他们决定统一

口径:撞人的是小轿车,也正是李冬刚开来现场的车。“小车撞人的话,后果可能会轻不少。”

李冬将小车移到死者前面,车头贴着电动车,又拿出扳手将小车的右大灯砸烂,再喊人把渣土车开走。

交警赶到现场后,顾强和李冬按之前说好的版本向警方交代。不过,交警在勘验痕迹时发现了异常。

他们只好承认,真正肇事的是顾强和他驾驶的渣土车。

经调查认定,顾强存在严重的观察疏忽,还伪造了现场。交警部门认为,顾强承担此次事故的全部责任,电动车主不承担。

目前,因涉嫌交通肇事罪,顾强被建邺检方批准逮捕,他伪造现场的行为,可能会在最终的量刑上有所体现。至于李冬,目前暂不构成刑事犯罪。(文中人物系化名)